**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2021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主要负责章贡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交通指挥、维护交通秩序。负责章贡区“五小车辆”车驾管业务，查处各类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道路交通事故；负责章贡区道路交通信号灯、交通技术监控设备的维护和管理；负责章贡区道路交通安全法制宣传教育，提高公民的道路交通安全意识；处置各类突发事件，打击车匪路霸，堵截犯罪嫌疑人和盗抢、肇事逃逸机动车辆；查缉在逃犯罪分子和作为犯罪工具的机动车辆；参加交通警卫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是赣州市公安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19个，其中内设科室5个：综合办公室、政工监察室、交通秩序科、指挥调度室、宣传教育科；窗口部门1个：车辆管理所；驻外中队13个：一中队、二中队、三中队、四中队、五中队、六中队、机动中队、女警中队、水东中队、水西中队、沙石中队、事故处理中队、案件侦查中队。

编制人数小计212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212人。实有人数小计575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521人,行政在职人数169人，其他辅助人员352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52人,退职人员0人,遗属人数2人。

**第二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2021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收入预算总额为5705.5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98.8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资金减少，不及本年度公用经费上涨产生的财政拨款收入增加额;财政拨款收入5169.0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1.43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536.4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40.23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支出预算总额为支出预算总额为5705.5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减少498.80万元，主要是按照过紧日子的文件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5604.2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27.0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054.1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464.2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88万元,资本性支出80万元。项目支出101.2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71.73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101.27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5106.5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40.9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9.4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6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1.8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7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7.6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0.08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2054.1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6.1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565.5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15.6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8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67万元;资本性支出8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0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5169.0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1.43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4570.1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9.4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1.8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7.64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5169.0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1.4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054.1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109.0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88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1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3019.02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4.57万元，增加0.15%。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2824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438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690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96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部门共有车辆3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39辆。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6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

**（九）项目情况说明**

无项目支出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67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支出。

公务接待27万元,比上年减0.5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要求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60万元,比上年减30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废已达年限且维修成本高的老旧车辆，购置新能源汽车，节约公车燃油费及维修费。

公务用车购置80万元,比上年减20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要求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1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1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必要开支，具体分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各部门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赣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直属大队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